

佛山市三水区扶贫 工作简报

〔2018〕第 21 期
(总第 219 期)

佛山市三水区扶贫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印

2018 年 12 月 5 日

省长马兴瑞率队到我区对口帮扶的 遂溪县建新镇那仙村考察

11 月 22 日，马兴瑞省长率队到我区对口帮扶的湛江市遂溪县建新镇那仙村考察“那仙村火龙果基地”扶贫产业项目。副省长叶贞琴陪同考察。

马兴瑞一行先后考察了火龙果深加工车间和种植基地，并听取了火龙果种植基地如何采取“合作社+龙头企业+土地流转+光伏发电”产业发展运营模式，着力引导整合本地优势资源，依托本地龙头企业广东美辰科技有限公司产品销售渠道以及技术研发优势，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打造集火龙果种植、销售、加工、光伏发电及现代农业旅游为一体的综合性持续开发式

产业项目，实现贫困户、贫困村和龙头企业共同发展的情况介绍。

马兴瑞高度评价了“那仙村火龙果基地”走出了一条扶贫新路子，充分肯定项目用好扶持资金推动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所取得的成效，要求在这一经验上继续加大农业产业扶贫力度，加大农业扶贫产业园建设，以更实的举措，系统谋划好产业帮扶工作，努力实现产业带动贫困户稳定脱贫。

那仙村火龙果基地项目的实施，大大促进了那仙村贫困户顺利脱贫。目前，园区火龙果种植规模已达 1200 亩，总投资约 1200 万元，产生经济社会效益的有四个方面，极大促进了贫困户、村集体和群众的收入。一是村集体土地流转每年不少于 800 元/亩，为村集体和农户年收入达超 96 万元；二是光伏发电分红，建立在厂房楼顶的 350KV 光伏发电项目，建面积为 3800 平方米，年均总发电量约为 55 万度，平均年收益约 46 万元，每年贫困户每人分红约有 1000 元；三是那仙村利用省资金 442 万元入股的火龙果种植园一期已完成建设，按照 8.5% 的投入比例分红 37.57 万元，每年贫困户每人分红为 850 元；四是贫困户在园区务工增收，现那仙村贫困户在基地务工有 23 人，每人每年的工资约 3 万元（2500 元/月）。



省长马兴瑞（右二）现场详细了解那仙火龙果种植基地规划



省长马兴瑞（前排右一）、副省长叶贞琴（前排右二）在那仙村火龙果种植基地实地调研

抄报：佛山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罗卫平同志

抄送：对口帮扶责任单位，对口帮扶派驻工作组（队）。

佛山市三水区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12月5日印发
